



Grant Thornton
致同

**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备防伪码：



报备防伪号：19F19038D0683824

报告文号：致同专字（2019）第351ZA0036号

报告日期：2019年04月19日

报备时间：2019年04月19日 16:26:47

签字注师：林庆瑜，叶文征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专项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010-85665018

传 真：010-85665120

通 信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如对上述报备资料有疑问的，请与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联系

会计师事务所对以上数据的真实性负法律责任

防伪查询：<http://ywbb.fjicpa.org.cn/index.aspx>

注协电话：0591-87097005

目 录

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
赛特广场 5 层 邮编 100004
电话 +86 10 8566 5588
传真 +86 10 8566 5120
www.grantthornton.cn

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9)第 351ZA0036 号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星云股份公司）《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2014 年 12 月修订）》的要求编制《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星云股份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星云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 星云股份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星云股份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2014 年 12 月修订）》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本鉴证报告仅供星云股份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2014年12月修订）》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477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7年4月19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1,70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5.74元。截至2017年4月19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6,75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299.44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3,458.56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7）第351ZA0009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1、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募投项目14,402.46万元（其中：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4,818.46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584.00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9,143.0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

7,556.10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86.93万元，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余额1,500.00万元）

2、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8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35.52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4,637.98万元。

（2）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8年5月9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和“中小型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投入使用。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截至2018年4月10日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76,440,831.01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76,476,027.66元（与76,440,831.01元的差额35,196.65元为上述三个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综上，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4,637.98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297.29万元（其中：募集资金1,279.62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扣除手续费后净额17.67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7年4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8年5月9日召开的2017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和“中小型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投入使用,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76,440,831.01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事项。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除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五四支行开立的用于“研发中心项目”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外,公司其余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全部注销完毕。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五四支行	591903794510302 募集资金专户(活期)	12,972,939.05
合计		12,972,939.05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17.70万元（含理财收益10.36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03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 1。

（2）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本公司不存在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的差异。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5月19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为95,839,984.88元。该事项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致同专字（2017）第351ZA0080号《关于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5）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2018年度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6）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经本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16日、2018年5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

案》，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条件下，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无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2018年度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发行机构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成立日	产品到期日	是否赎回	理财收益(万元)
1	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	中国建设银行福建省分行“乾元”保本型理财产品2017年第46期	1,500.00	2017-10-20	2018-1-17	是	15.00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698	1000.00	2018-5-18	2018-8-16	是	10.36

(7)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和“中小型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投入使用，截至2018年4月10日，上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账户利息收入净额(注)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	项目状态
1	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	90,107,000.00	43,031,962.91	707,972.90	47,783,009.99	拟结项
2	中小型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	70,485,700.00	42,138,376.71	308,265.70	28,655,588.99	拟结项
3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00.00	40,012,789.82	15,021.85	2,232.03	完成
合计		200,592,700.00	125,183,129.44	1,031,260.45	76,440,831.01	

注：账户利息收入净额是指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本公司于2018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和“中小型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投入使用，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董事会及监事会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于2018年4月18日发布《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76,476,027.66元。（与76,440,831.01元的差额35,196.65元为上述三个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况外，本公司2018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8年度，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使用（2014年12月修订）》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福建星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附表 1:

2018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458.5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5.5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637.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9,010.70	4,303.20	62.50	4,303.20	100.00%	2018/4/10	1,244.04	是	否
2、中小型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	否	7,048.57	4,213.84	8.11	4,213.84	100.00%	2018/4/10	801.39	是	否
3、研发中心项目	否	3,399.29	3,399.29	164.91	2,119.66	62.36%	2019/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	4,001.28	100.03%	2017/8/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3,458.56	15,916.33	235.52	14,637.98	—	—	2,045.4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存在该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存在该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存在该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7年5月1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为95,839,984.88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存在该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经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16日、2018年5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同意使用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无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经公司分别于2018年4月16日、2018年5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动力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和“中小型锂电池检测系统产业化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投入使用，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截至2018年4月10日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76,440,831.01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实际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76,476,027.66元，与76,440,831.01元产生的差额35,196.65元为上述三个募集资金账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p> <p>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合理的降低项目建造成本和费用，节约了募集资金的支出； 2、对项目进行更加合理的规划，经优化调整实现了公司总体产能最大程度释放，减少了投资资金的支出； 3、募投项目从立项到建设实施期间，部分材料和设备采购价格有所下降，同时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基于合规的公开招标、三方比价及多个募投项目同步实施，部分具有共性的材料及设备得以批量采购后，公司节约了采购成本； 4、公司合理规划资金，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

	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取得理财收益。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存在该情况